

2023年围城读书心得体会 围城个人读书心得感悟(优质8篇)

教学反思可以帮助教师更好地与学生进行沟通和互动，促进良好的教学氛围。学习心得-我的高中学习历程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围城》热播的时候，正读高中。那时候不谙世事，只是佩服剧中演员们的演技，尤其是对饰演方鸿渐的陈道明。但稍带着，也对原著的作者感起了兴趣。于是颠儿颠儿的跑去找我们的语文老师，请他给我们介绍一下钱钟书其人。老头儿一本正经的说：“像这些小人物，没有必要去关注。我们考的是鲁迅、老舍和茅盾等，别把时间浪费在他身上。”平生第一次认真请教老师，却得了这样的一个结果，好不扫兴。好在本人基本不受外人观点的影响，即刻便对老头儿的孤陋寡闻嗤之以鼻，自找了书来读。

不读便罢，读后便把对陈道明的崇敬都换给了钱钟书。幸好那时没有什么“人肉搜索”，不然我一定拿来把钱老先生的家底儿都搜个遍。哪有这样的人啊，冷幽默都被用到了极致了！乍一读还品不出其中的味道，再想想却忍不住要捧腹！从此不听老头儿上语文课，只醉心读钱钟书。直到高三，换了一个学识还算渊博的语文老师，才重拾对语文课的兴趣。

时光如水般游走，不知不觉高中毕业已经十七年了。这期间有过多少次想要把《围城》拿过来重读一遍，但总是未能如愿。其实有的时候，真的就是自己懒吧！

但最近终于还是把这个愿望实现了，而实现了愿望以后的我，一下子发现，自己当初竟是那么的肤浅！

方鸿渐出国留学却终无所学，不得已花钱买了一张假的文凭；

与苏文纨等留学生们无论真假的“学成”归来，却又“学”无所用；方鸿渐因为爱上了苏文纨的表妹唐晓芙却惹恼了暗恋他的苏文纨，结果被伊抖出了自己的风流韵事而遭遇唐晓芙的斥责，恋爱不成；与赵辛楣原本是“情敌”，结果却又成了好友；他不爱孙柔嘉，但爱他的孙柔嘉却故意与他成双入对制造舆论，并最终步入婚姻这座围城，还因此被学校开除；入了城的方、孙二人，渐渐又发现彼此都不如婚前的美好，夫妻关系日见紧张……方鸿渐这个小人物，和众人一样，从这座城里走了出来，又进入了另一座城，周而复始。大约我们现实中的人也是如此。钱钟书不是在冷幽默，而是冷酷，冷酷地道出了我们每一个人可能还不自知的生存状态，那个时代如此，现在依旧如此。或者他老人家现在还在天国里，饶有兴趣地看着我们在一座又一座的围城里跳来跳去吧！

那个时候，可能如每一个人年少时的感觉一样，总喜欢给文学作品中的人物以鲜明的爱憎。我那时是把唐晓芙惊为天人的，并惋惜她没能和方鸿渐（尽管他有弄虚作假的劣迹，但总算还是一个有智慧的人）同入婚姻的殿堂。而对于那个连吃药都要避开旁人、“眼中黑多白少，乃淫邪之相”的李梅亭则深恶痛绝。看了电视剧后，还顺带对演李梅亭的葛优也加了一副有色眼镜，好多年不愿看他演的电影。但事实上，《围城》中的每一个人，无论主次，都是人间众生相的一个剪影。如果我们留心，会发现在我们的身边，不知有多少个方鸿渐，多少个苏文纨，多少个李梅亭！至于唐晓芙，却或多或少成了我们心里的一个梦。更悲摧的是，我们还欠缺了钱钟书他老人家的机智与才气，不能把众多的人物那么和谐地安排到一起，同台献艺，各司其职。

都说看书不能对号入座，其实真要是上了号，自会有对上号的乐趣。钱老先生太聪明，他在不动声色地把我们大家都“幽”了一“默”，却让我们看着自己的表演还会傻笑，等到发现自己上当的时候，也只能惊叹于他的诡谲！好作品总是常读常新的。或许我现在的理解依旧还是流于肤浅，或许若干年后，我还能读出另一番截然不同的味道来。期待着吧！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围城》是钱钟书唯一的一部长篇作品，该作品凝聚了他对社会腐败、学术堕落的感叹。主要讲述了方鸿渐海外“游学”数年，回国前花了几十块美金到一个爱尔兰人处弄得一纸假文凭骗过父亲与“岳父”。真才实学的苏文纨喜欢他，而他喜欢美丽纯真的唐晓芙，最后由于他与这对表姐妹之间的种种误会，暂且离开了上海，稀里糊涂地与同在三闾大学教书的孙柔嘉结了婚，最终离婚。

感情是一座围城，而在三闾大学则是另一座围城，在那里面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时刻令人感到压抑，令本性纯善却懦弱的方鸿渐无法忍受，但当他决心离开三闾大学，面对的却是一个充斥父母的封建思想，家庭的职责，事业的衰败，多层混杂的社会大围城之中，让他更加觉得无所适从，似乎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只无情的大手掌控着。而方鸿渐也只会牢牢地屈服于这只手，只能逆来顺受地承受朋友的施舍，义无反顾得踏入感情陷阱和事业低谷。但除了方鸿渐，追了苏文纨二十年的赵辛楣总也踏不进她的那一座围城，之后却仍逃不出娶妻生子的命运；方家上下逃不出封建传统思想这座围城；两任老丈人也逃不出面子的围城。所有人的心里都有一座围城，别人进不来，自己也出不去。

毋庸置疑，我们生活中也是处处都有“围城”。事业，感情，家庭，学习，生活都与这座围城休戚相关，看每个人如何选择。是为了野心而拼搏？亦或是为了感情而抉择？但是，只有一点，我觉得我们是不能改变的，就是身处这样一个巨大的围城，不管世道如何险恶，重要的是我们始终要持续一颗善良本真的心。虽然很多事实证明，这是一种假设，实际上是不存在的，但是我坚信：只要我们意志坚定，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虽然我们此刻还没有踏入社会，还没有真正尝到社会的滋味，但学校也是一个围城，在学校里我们也不能迷失自我，与人相处要真诚相待。先对他人表示自己的善意，久而久之，大家也会对你表示善意；做人这样，做事情也同

样是这个道理。我们做事情绝对不能心存侥幸，必须要踏踏实实一步一步去做好，去尽全力完成被分配的任务，做好自己分内的事情。

读过此书的人都明白，方鸿渐是一个典型的知识分子，但是他为人不求上进，极度虚伪。明明买了假文凭，却从来不向别人炫耀；明明不愿和苏文纨白头偕老，却又暧昧不清，给她期望，又令她失望。但也许这就是他玩世态度的表现吧，也正是因为如此，他才会被城围起来，多数的人都像方鸿渐一样，有那么一点的良心，有那么一点的虚荣。他们处处做小人，又不得处处提防小人。他们也明白世道的艰险，但是并没有好好地去接纳它。他们尝试去改变，就好像方鸿渐想明白韩学愈文凭的真伪，以此找回自我的公道一样。他不明白，人家早就设定了陷阱等他踩进去。

人生，围城，我们就在这一个个城堡间，进而出，出而进，周而复始，没有止境。

文档为doc格式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当我满怀好奇之心，翻开《了不起的狐狸爸爸》这本书的时候，跌宕起伏故事情节和狐狸爸爸的机智应对勾起了我的兴趣。读完故事，我不禁为狐狸爸爸竖起了大拇指，狐狸爸爸遇到困难，不退缩，肯动脑筋，勇往直前！

这本书的作者，是英国的著名作家罗尔德·达尔。他笔下的主人公——狐狸爸爸，是一位聪明而又称职的父亲，为了让家人吃饱饭，他不得不趁着夜幕，去偷农场主的东西。三个卑鄙、小气的农场主与狐狸爸爸展开了长久的对决。最后，农场主们用挖掘机刨开了大半座山，想要摧毁狐狸的家，结果，住在山里的动物们都无家可归了。我的心为之一颤，哎！动物们太可怜了！它们的家被挖掘机铲平了！

农场主们把狐狸一家围困在地下，狐狸太太被饿的几乎快晕倒了，四只小狐狸也饥肠辘辘、口干舌燥，围坐在山洞的一边，而狐狸爸爸，也不知如何是好。看到这一幕，我不禁为狐狸一家着急、担心，要是狐狸一家饿死在山洞里怎么办？狐狸爸爸没有退缩，他终于想到了一个办法——在地底挖洞，建立新家。狐狸爸爸带领四只小狐狸，不停地挖呀挖，最后，终于把洞打通到了饲养场。他不但救了自己的家人，也为那些无家可归的动物造了一座地下新家园。那一瞬，我被狐狸爸爸和小狐狸在饥肠辘辘的困境下，坚持不懈的精神打动了。同时，我又为它们的成功兴奋不已。

我们的身边不是也有许多这样遇到困难不退缩的人吗？今年_岁的“坚强姐”胡凤莲，6个月大时不慎烧伤，只能靠膝盖跪着走路，但她“不靠天不靠地，要靠自己挣生活。”她在一家工厂当木材搬运工，靠自己的努力，供养着她的家庭。读完这则新闻，我不禁流下了感动的泪水，她是多么的坚强呀！虽然截肢了，但她没有自卑，没有放弃，依然乐观地面对生活，克服着各种困难。虽然她的个头很矮小，但我认为，她的人格却很高大。

我也遇到过困难，比如，每天练习弹钢琴，虽然很努力，但有时却毫无进展，我就很沮丧，甚至不想练了。跟狐狸爸爸和胡凤莲阿姨相比，我真是觉得有些惭愧呢！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读《围城》不仅可以感受沿途邂逅的惊喜，还能体会妙趣横生的比喻，更能咀嚼其中蕴含深意的象征。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整理的《围城》个人读书心得感悟，欢迎大家前来阅读。

乍一看《围城》，感觉像是一本军事书或者是战术书。

杨绛与钱钟书的爱情故事，我曾经被深深的感到动过，后又

读了杨绛的《我们仨》，在这里面，我第一次了解了钱钟书先生，并知道他绝对不是方鸿渐。

杨绛在《围城》的后记中曾这样说到“《围城》的作者呢，就是个“痴气”旺盛的钟书。”书中的方鸿渐，博士学位是买来的，出国留学的钱是他已故未婚的家庭提供的，典型的当时社会的渣男，开头仅仅30页，却出现了五六个与他有关系的.女生，无论是在邮船上的鲍小姐，还是苏小姐，还是苏小姐的亲戚唐小姐，方鸿渐都与她们有着不明不白的关系，这前提还是他还花着已故未婚妻的家的钱，这就如序所讲的那样“我没忘记他们是人类，只是人类，具有无毛两足动物的基本根性。”呼，这或许就是对方鸿渐这个人物的精准评价吧！

前半部分，苏小姐苏文纨也是一大人物，邮船上孙太太那段恭维的说话，让她最不喜欢小孩子的人说出了：“我最喜欢小孩子”这样的话，往后中，她喜欢两个男人同时争夺她的感觉：青梅竹马的赵辛楣、替她抄诗的王尔愷，却刺激不到他心中欢喜的鸿渐，最后却和曹元朗订婚，这简直就是自私的转型，或许邮船上孙太太对她说的话运用了反语。

从小学一直到了现在，《围城》只看了三遍，却一直不能忘怀苏文纨那句：“冷若冰霜，艳若桃花。”官小姐出身的苏文纨本身就具有了高人一等的权利，再加上留学博士的头衔更是让她把爱情看得特别珍贵，不肯轻易施与。然而留学归来的她，也许是受到了方鸿渐和鲍小姐亲热的刺激，也许是回国后受到封建正统思想的“熏陶”，她的“冷若冰霜”早已热得蒸成了汽了。在赵辛楣、方鸿渐和曹元朗中游离，看着他们三个男人为她“争斗”成了她毕生最大的乐趣。

有人说，一切都会变，除了改变没有什么是一成不变。也许正是如此吧，时光如梭，命运如滚滚车轮将我们带往未知的世界。看到赵辛楣与方鸿渐的针锋相对时，有谁会想到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曹元朗来，还最终和苏文纨结了婚。在看

到唐晓芙和方鸿渐之间的不断互相爱慕、猜疑和争吵这些小打小闹的时候，有谁又会想到晓芙将会远去，而方鸿渐却被孙柔嘉“骗婚”。也许正是因为方鸿渐和孙柔嘉之间本身并无感情基础，平常的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才会发展成为最后的离家出走。良好的感情基础对于婚姻来说真的很重要啊。

在书中，婚姻中的“平等”也是从头到尾反复强调的一个问题，假如婚姻中有一方过于强盛而一直对另一方不公平的话，婚姻便时刻处在崩溃的边缘了。方逐翁说过：“嫁女必须胜吾家，娶妇必须不若吾家。”只可惜后来他儿子并没听他的话，娶了个背景比他好得多的孙柔嘉，仗着个好管闲事的姑妈，压迫得方鸿渐喘不过气，逼得婚姻进了死胡同。

也许这正好应了那句话：围城里的人想出来，而围城外的人想进去。我们的世界正像这么一个大染缸，缸外的人瞅着这鲜艳多彩的繁华而羡慕不已，而缸里的人，却回想着这外面的纯洁干净的好。婚姻不过是两个人的一种协议，却有着这无穷的吸引力，让全世界的人们都为之疯狂。

围城里的好戏还在上演，而围城外，羡慕的人们仍在继续渴望着围城里的生活。

《围城》热播的时候，正读高中。那时候不谙世事，只是佩服剧中演员们的演技，尤其是对饰演方鸿渐的陈道明。但稍带着，也对原著的作者感起了兴趣。于是颠儿颠的跑去找我们的语文老师，请他给我们介绍一下钱钟书其人。老头儿一本正经的说：“像这些小人物，没有必要去关注。我们考的是鲁迅、老舍和茅盾等，别把时间浪费在他身上。”平生第一次认真请教老师，却得了这样的一个结果，好不扫兴。好在本人基本不受外人观点的影响，即刻便对老头儿的孤陋寡闻嗤之以鼻，自找了书来读。

不读便罢，读后便把对陈道明的崇敬都换给了钱钟书。幸好那时没有什么“人肉搜索”，不然我一定拿来把钱老先生的家底

儿都搜个遍。哪有这样的人啊，冷幽默都被用到了极致了！乍一读还品不出其中的味道，再想想却忍不住要捧腹！从此不听老头儿上语文课，只醉心读钱钟书。直到高三，换了一个学识还算渊博的语文老师，才重拾对语文课的兴趣。

时光如水般游走，不知不觉高中毕业已经十七年了。这期间有过多少次想要把《围城》拿过来重读一遍，但总是未能如愿。其实有的时候，真的就是自己懒吧！

但最近终于还是把这个愿望实现了，而实现了愿望以后的我，一下子发现，自己当初竟是那么的肤浅！

方鸿渐出国留学却终无所学，不得已花钱买了一张假的文凭；与苏文纨等留学生们无论真假的“学成”归来，却又“学”无所用；方鸿渐因为爱上了苏文纨的表妹唐晓芙却惹恼了暗恋他的苏文纨，结果被伊抖出了自己的风流韵事而遭遇唐晓芙的斥责，恋爱不成；与赵辛楣原本是“情敌”，结果却又成了好友；他不爱孙柔嘉，但爱他的孙柔嘉却故意与他成双入对制造舆论，并最终步入婚姻这座围城，还因此被学校开除；入了城的方、孙二人，渐渐又发现彼此都不如婚前的美好，夫妻关系日见紧张……方鸿渐这个小人物，和众人一样，从这座城里走了出来，又进入了另一座城，周而复始。大约我们现实中的人也是如此。钱钟书不是在冷幽默，而是冷酷，冷酷地道出了我们每一个人可能还不自知的生存状态，那个时代如此，现在依旧如此。或者他老人家现在还在天国里，饶有兴趣地看着我们在一座又一座的围城里跳来跳去吧！

那个时候，可能如每一个人年少时的感觉一样，总喜欢给文学作品中的人物以鲜明的爱憎。我那时是把唐晓芙惊为天人的，并惋惜她没能和方鸿渐（尽管他有弄虚作假的劣迹，但总算还是一个有智慧的人）同入婚姻的殿堂。而对于那个连吃药都要避开旁人、“眼中黑多白少，乃淫邪之相”的李梅亭则深恶痛绝。看了电视剧后，还顺带对演李梅亭的葛优也加了一副有色眼镜，好多年不愿看他演的电影。但事实上，

《围城》中的每一个人物，无论主次，都是人间众生相的一个剪影。如果我们留心，会发现在我们的身边，不知有多少个方鸿渐，多少个苏文纨，多少个李梅亭！至于唐晓芙，却或多或少成了我们心里的一个梦。更悲摧的是，我们还欠缺了钱钟书他老人家的机智与才气，不能把众多的人物那么和谐的安排到一起，同台献艺，各司其职。

都说看书不能对号入座，其实真要是对上了号，自会有对上号的乐趣。钱老先生太聪明，他在不动声色地把我们大家都“幽”了一“默”，却让我们看着自己的表演还会傻笑，等到发现自己上当的时候，也只能惊叹于他的诡谲！好作品总是常读常新的。或许我现在的理解依旧还是流于肤浅，或许若干年后，我还能读出另一番截然不同的味道来。期待着吧！

当读《围城》这部小说时，我为方鸿渐和唐晓芙的故事所着迷，常被那种别出心裁的妙喻惹得心领神会地笑。

还特别有感于方鸿渐和孙柔嘉的吵架。他们每次的骂词都不一样，而且一句一句对得很好，好像你说了上句下句本该如此说的。他们完美的对词，恰恰表达了婚姻的无奈，即使“他”想出来也出不来，而且根本就不可能出来。这是每个人都要走的路。方鸿渐和孙柔嘉每次吵架都是因为对方的家人哪里得罪了自己，无形的压抑造成了夫妻间的斗气，吵闹。是不是离开了那个社会，那个大家庭的背景，就不存在争吵了呢？我想不会，或许，他们又会找出另外一些事作为吵架的素材了，这也就是婚姻真正的无奈！

钱钟书先生不直接说，只把事情摆出来，读者会怎样理解，那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了。但婚姻之于爱情，是升华了还是丑化了，还是现实了？很难说清。

其实《围城》的主题是在隐喻人类生存的困境，而且围城无处不在。仔细听听你周围的人的对话吧：富人羡慕穷人安乐、清闲，穷人羡慕富人出手阔绰，一掷千金；城里人羡慕乡村的

田园风光、新鲜空气，乡里人羡慕城里人汽车洋楼；忙人羡慕闲人，闲人羡慕忙人。

这似乎就是我们生存的一种状态，或者是心理状态，不满足，永不满足。因不满足，所以会产生思变的心理和思变的行动。人的需求是多方面的，累了又不能休息的时候就羡慕清闲的人，希望过他们那种生活，当真的有一天过上了那种生活，过得久了，就又厌烦了，又想回到以前那种生活当中去，重新做回原来的样子。人们总喜欢这么兜圈子，自寻烦恼；走来走去，或被困在围城里，或被丢出围城外；就像时钟的钟摆一样左摆右摆，游弋不定。

我们每个人都有既定的生活环境和模式，当我们被某种无形的定律牵引着循规蹈矩去生活的时候，就自然地会产生一种难以抗拒的无奈和悲哀，于是我们想跳出自己生活的樊笼，想去换另一种与众不同的活法。可往往到头来，妥协的是我们自己。

其实我觉得，人类在围城的这种困境不外乎从两个方面解决，要么不要把自己所处的环境当作围城，千方百计要冲出去；要么，你非要说那是一座围城的话，也照样能在围城里寻找到真正的我，只要你有坚定的信念，不屈的精神，终究会有一个围城里的好归宿。

如果觉得自己的能力足够支撑自己在另一个围城里生存就走吧，说不定真的海阔天空呢！

一本薄薄的围城终于看完了，之前看书评说：你能在围城里找到自己生活的影子。

果然没错，即使我们追求自由主义，但仍然逃不过父母那一辈的思想对我们年轻人和现在生活带来的影响。在年纪尚可的时候，对追求一切都是充满了激情，但是随着自己阅历的增加，以及对这个世界的了解越来越透彻，为什么无奈反而

越来越多呢？说这些话听上去好像是悲观主义，也有可能我明天再看见这句话，觉得自己十分矫情。

围城的墙实在是太高了，有时候我们不得不需要用一把较长的梯子去看一下外面的世界，呼吸一下新鲜的空气。围城看到后来其实挺悲的，心情复杂，整篇小说的故事情节底色越来越暗淡。对于主人公方鸿渐其实充满同情，但有时候特想骂他coward。一生感情中，唐晓芙就是白月光和红玫瑰，孙柔嘉就是蚊子血和饭粒子。可是从一个女性读者的角度来说，每个女生都是从一个男人的白月光，最后变成了蚊子血。男人喜欢众星捧月，女人喜欢独一无二，女人是从患得患失的时候开始被厌烦的。我觉得，可以换种心态谈感情，不去绞尽脑汁想，怎么才能和这个人长长久久，只要想明白，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怎么才能开开心心，分开的时候也不留怨恨和遗憾，就可以了。

婚姻虽然不是生活的大部分，但是他又如此核心，如果我们不能够获得称心如意的婚姻关系，会不会有一种十分浪费生命的感觉？可是没有往下走，谁又能知道这到底是不是一段称心如意的关系呢？太矛盾了，我觉得围城它是圆形的，无论怎么走？最终还是回到起点。

还是很推荐钱钟书的围城，结合李安的电影《喜宴》一起去看，感受中国式婚姻以及家庭的精髓。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当读《围城》这部小说时，我为方鸿渐和唐晓芙的故事所着迷，常被那种别出心裁的妙喻惹得心领神会地笑。

还特别有感于方鸿渐和孙柔嘉的吵架。他们每次的骂词都不一样，而且一句一句对得很好，好像你说了上句下句本该如此说的。他们完美的对词，恰恰表达了婚姻的无奈，即

使“他”想出来也出不来，而且根本就不可能出来。这是每个人都要走的路。方鸿渐和孙柔嘉每次吵架都是因为对方的家人哪里得罪了自己，无形的压抑造成了夫妻间的斗气，吵闹。是不是离开了那个社会，那个大家庭的背景，就不存在争吵了呢？我想不会，或许，他们又会找出另外一些事作为吵架的素材了，这也就是婚姻真正的无奈！

钱钟书先生不直接说，只把事情摆出来，读者会怎样理解，那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了。但婚姻之于爱情，是升华了还是丑化了，还是现实了？很难说清。

其实《围城》的主题是在隐喻人类生存的困境，而且围城无处不在。仔细听听你周围的人的对话吧：富人羡慕穷人安乐、清闲，穷人羡慕富人出手阔绰，一掷千金；城里人羡慕乡村的田园风光、新鲜空气，乡里人羡慕城里人汽车洋楼；忙人羡慕闲人，闲人羡慕忙人。

这似乎就是我们生存的一种状态，或者是心理状态，不满足，永不满足。因不满足，所以会产生思变的心理和思变的行动。人的需求是多方面的，累了又不能休息的时候就羡慕清闲的人，希望过他们那种生活，当真的有一天过上了那种生活，过得久了，就又厌烦了，又想回到以前那种生活当中去，重新做回原来的样子。人们总喜欢这么兜圈子，自寻烦恼；走来走去，或被困在围城里，或被丢出围城外；就像时钟的钟摆一样左摆右摆，游弋不定。

我们每个人都有既定的生活环境和模式，当我们被某种无形的定律牵引着循规蹈矩去生活的时候，就自然地会产生一种难以抗拒的无奈和悲哀，于是我们想跳出自己生活的樊笼，想去换另一种与众不同的活法。可往往到头来，妥协的是我们自己。

其实我觉得，人类在围城的这种困境不外乎从两个方面解决，要么不要把自己所处的环境当作围城，千方百计要冲出去；要

么，你非要说那是一座围城的话，也照样能在围城里寻找到真正的我，只要你有坚定的信念，不屈的精神，终究会有一个围城里的好归宿。

如果觉得自己的能力足够支撑自己在另一个围城里生存就走吧，说不定真的海阔天空呢！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教辅书出几道《围城》简述题，于是又一次重读——当然，说是最近，其实也已是好多年没有翻过它了。

颇为释然，甚至还有点惺惺相惜——这主持人定是和我一样，也是个《围城》迷。

宣。这实在是一种极快乐的劳动——写作也是劳动吧——杨绛的笑声也使《围城》越来越有趣了。

“红海早过了，穿在印度洋面开驶着，但太阳依然不饶人地早起早落……”钱钟书用华丽的开篇在第一时间抓住了我略显浮躁之心，并鼓动我、催促我静下心来，慢慢走进方鸿渐的世界，去体会他在围城内外的生活。

开头是太平洋上的颠簸的法国邮船上，嘈杂的各国人等，为着各不相同的目的，相遇了。夕阳永远在船尾紧紧地跟着，即使要马上被迫沉入海底，依旧用酡红的光线紧紧盯着这一群虚有其表，浮躁的，平庸的人们。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围城》这部小说在高中能够说就早有耳闻，一向很想去拜读一下，然而由于高中时光的原因，一向没空去读，进入大学以后，最后有幸将《围城》看了一遍，《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然若失。因此，它是一部以看似超然的调侃语调述说人生无奈的笑面杯具。

“围城”取自书中才女苏文纨的一句话，“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整个生活都似在一个围城之中，人永远逃不出这围城所给予的束缚和磨砺。书中方鸿渐与苏文纨、唐晓芙、孙柔嘉的感情纠葛，每每因自我的怯懦，不敢多言，言亦不由衷，甚至一步步陷入工于心计的孙柔嘉的婚姻陷阱之中，最后自食婚姻苦果。这座感情围城，以前令方鸿渐向往，之后又无奈于城中的无聊。而在三闾大学着实是一座事业的围城，那里面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时刻让人感到压抑，令本性善良却怯懦的方鸿渐不堪忍受，但当他离开那里，应对的却是一个集父母的封建思想，家庭的职责，事业的衰败，多层混杂的社会大围城之中，让他更加觉得无所适从，似乎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只无情的大手掌控着。本就无材的方鸿渐也只会牢牢地屈服于这只手，逆来顺受的承受朋友的施舍，义无反顾得踏入感情陷阱，事业低谷。整本书中，除了他对唐小姐的追求尚显出些他试图征服命运的思想外，其余的，指示方鸿渐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的行为罢了。所以也就有了如此悲凉的结局。

除了方鸿渐，追了苏文纨二十年的赵新楣总也踏不进她的那一座围城，之后却仍逃不出娶妻生子的命运；方家上下逃不出封建传统思想这座围城；两任老丈人也逃不出面子的围城。总而言之，文中所有人都有自我心中的一座围城，大多也仅仅是为了一点私立或者是一个面子，这也是民国时期封建思想与崇洋思想的盲目结合所带来的弊端。

自然，70多年前的事，如今再提似乎也是陷入了历史这座怀旧围城之中。钱钟书先生以这样幽默的语调，除了批判当时之人或顽固不化或崇洋媚外的种种行为，调侃当时老人的迂腐、留学生的傲气，揭露无谓的婆媳之争、妯娌之争、情敌之争、同事之争外，真正要阐明的就是：生活本就是一座大围城，人永远逃不出无尽的压力和束缚，永远要在无形的四堵墙下过完一生。每一个人都逃不出这样的命运，只是在于你在这围墙下是否活得精彩，假如你始终想着去冲出围城，那你永远只能独守空城，更加失去了生命中的价值。

围城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方渐鸿，无疑是个充满讽刺的人物。出国留学，却只能买文凭混日子；因为一个电话，失去自己一生的挚爱，甚至与那个深爱自己的苏小姐也不了了之。

故事似乎永远在向你想象不到的地方发展。细细品读，才顿然发觉他最大的讽刺莫过于那种与这个世界格格不入的感觉。他仿佛永远得不到自己想要的，甚至似乎从来就不知道自己究竟想要什么。以至于在文章的开头是孤身一人，结尾时仍就是形单影只。那种戏剧化的从无到有再从有到无，都在他身上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那么方鸿渐呢？他在寻找精神寄托，可每当找到归宿后，却又认为就是一种变相的束缚。在城外时不断寻找可以入城的路，却在入城后又怀念城外的天空。他从来不属于任何一个地方。

而这种纠结心理，其实也是当时的社会文人的一些普遍心理现象。他们在那个战火纷飞的年代，无助，彷徨，迷茫，没有任何的精神寄托让他们存活于世，不敢交流，成为了一个个如方鸿渐一样的”围城”——孤独中封闭自我。

在小说的结尾，作者为许多的”美好”打下铺垫，可是尽管是这样，我们都知道他的结果是注定悲惨，而这些美好的幻想只会让现实更加的悲哀。

毕竟，生活本就不尽如人意。

而这，就是这本书给我的全部感受。